

转债知识入门：可转债的赎回及赎回程序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170/2021_2022__E8_BD_AC_E5_80_BA_E7_9F_A5_E8_c33_170285.htm 赎回 赎回是指发行人

股票价格在一段时期内连续高于转股价格达到某一幅度时，发行人按事先约定的价格买回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赎回条款是为了保护发行人而设计的，旨在迫使转债持有人提前将转债转换成公司股票，从而达到增加股本、降低负债的目的，也避免了利率下调造成的利率损失。赎回规则赎回条款一般又分无条件赎回（即在赎回期内按照事先约定的赎回价格赎回转债）和有条件赎回，即在基准股价上涨到一定程度（通常为正股股价持续若干天高于转股价格130% - 200%），发行人有权行使赎回权。根据规定，发行人每年可按约定条件行使一次赎回权。每年首次满足赎回条件时，发行人可赎回部分或全部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但若首次不实施赎回的，当年不应再行使赎回权。赎回程序 1、赎回条件满足时，发行人可以全部或按一定比例赎回未转换为股份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也可以不行使赎回权。 2、当可转换公司债券赎回条件满足、发行人刊登公告行使赎回权时，交易所于赎回日停止该债券的交易和转股。 3、发行人根据停止交易后登记在册的债券数量，于赎回日后三个交易日内将赎回债券所需的资金划入交易所指定的资金帐户。 4、交易所于赎回日后第四个交易日将资金划入券商清算头寸帐户，同时记减投资者相应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5、各券商于赎回日后第五个交易日将兑付款划入投资者开设的资金或保证金帐户。 6、未赎回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于赎回日后下一个交易

日恢复交易和转股。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